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巨鹿镇东杨庄村葡萄大棚滴灌项目

采 购 文件

项目编号: HBPZ-2021020

采 购 人: 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代理单位: 河北品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录

招标公告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书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 评标标准与办法

第七部分:补遗书及答疑纪要(待发)

注:本招标文件请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自行核对,如发现有缺损现象,请于下载采购文件 24 小时内向招标代理单位提出,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巨鹿镇东杨庄村葡萄大棚滴灌 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BPZ-2021020

项目名称: 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巨鹿镇东杨庄村葡萄大棚滴灌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514990 元

最高限价: 514990 元

采购需求:对东杨庄村 310 亩葡萄大棚进行一体化建设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5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优惠政策: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文件、《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要求,对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提供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有效报价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本项优惠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名单将被限制或者禁入政府采购。相关单位可登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查询投标人的"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信息"。评标时现场查询。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1年08月18日至2021年08月24日,00:00-12:00-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通过"巨鹿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或"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官网,免费自行下载。

发售方式: 其它

售价: 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08日14点00分

五、开启

时间: 2021年09月08日14点00分

地点: 网上开标,响应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在线参与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人(供应商)报名须知: 1.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注册登记的投标人(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可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hb.zcjb.com.cn)登录 递交投标文件。

2. 未经资格确认(注册登记)的投标人(供应商),请按照"邢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 市 场 主 体 登 记 注 册 的 通 知 " (http://116.131.179.226:8888/sszt-zyjyPortal/zyjyPortal/portal/information?id=1 886)要求办理 相关手续,具体事宜可咨询 0319-2686133。

- 3. 编制投标文件递交时需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密,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供应商),需进行 CA 数字证书注册。CA 注册有一定周期,请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项目。有关事宜可咨询18631901603。
- 4.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异议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提出。若投标人(供应商)在使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的过程中遇到任何操作性问题,可咨询客服电话: 400-616-6620。
- 5. 招标人如有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补遗等,相关通知资料会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发出,请投标人(供应商)及时关注并作出相应调整,如因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相关资料而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本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巨鹿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河北省巨鹿县县城

联系方式: 云位晓 0319-43256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北品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邢台市经济开发区河北工业大学科技园 3 号楼

联系方式: 石萌凯 151313157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石萌凯 15131315792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巨鹿镇东杨庄村葡萄大棚滴灌项目					
2	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招标人联系方式	云位晓 0319-4325608					
4	招标内容	对东杨庄村 310 亩葡萄大棚进行水肥一体化建设(详见第三部分)					
_	供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日历天					
5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合格					
6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14990 元,超出最高限价报价的供应商将被 废除投标资格。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优惠政策: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文件、《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要求,对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提供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有效报价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本项优惠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名单将被限制或者禁入政府采购。相关单位可登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查询投标人的"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信息"。评标时现场查询。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以上资质材料不需投标人提供纸质原件,但必须提交相关材料扫描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到电子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自行对提供的证书、文件					
9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0	投标保证金缴纳 与退还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分为银行转账、电子担保保函,投标人可结合自身实际,自主选择。鼓励投标人选择电子担保保函参与招投标活动。 保证金金额: 10000 元人民币。 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同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
		 电子投标保函。投标人可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hb.zcjb.com.cn)选择"我
		 的项目",点击"申请保函"按钮,在线确认企业信息并申请电子投标保
		 函 。开具电子投标保函操作方法见《电子投标保函操作手册》
		(http://hb.zcjb.com.cn/cms/channel/tbzn/2076169.htm)。 注:
		1.保证金交纳凭证扫描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到电子投标文件中。 2.电子投标保函咨询电话: 400-6166620-转 3。 3.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电子投标保函: 自投标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无需退还。
11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标书一份(开标时解密)
12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	(1) 招标货物中含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符合国家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否则投标无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人。《中国政府采购网区的,其级标记。《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对于一个大学、《中国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治(《中学、《中国政府、《中国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学、《中国政府、《中国、《大学、《中国、《中国、《大学、《中国、《大学、《中国、《大学、《中国、《大学、《中国、《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
	投标人要求澄清	潜在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可以在 2021 年 09 月 08 日 14 点
13	招标文件(政府采	00 分前,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电子交易系统以数据电
	购供应商质疑)	文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14	投标文件加密要	投标人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 CA 数字证书为电子投标文件加密

	求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投标文件采用数据电子文件。投标人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 CA 数字证书为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并投标文件 递 交 截 止 时 间 前 , 通 过 招 采 进 宝 河 北 专 区 (网 址 : http://hb.zcjb.com.cn/ebidding/login)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6	投标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08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17	开标及解密说明	解密截止时间: 2021 年 09 月 08 日 14 点 30 分之前完成解密。 注: 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以后,解密截止时间之前,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开标大厅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网上开标,投标人应及时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电子交易 系统在线参与开标。
19	开标程序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发送开标指令; (2)投标人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前,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3)待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或到解密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发布开标一览表; (4)投标人对开标记录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未进行电子签名的视为默认开标记录; (5)开标结束。 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20	开标补救措施	1. 投标人无法使用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时,可以通过密码信封解密。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价格文件对应的解密密码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和. etnd 格式的文件一起生成,存放于. txt 格式的文件中。2. 因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电子交易系统原因,造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使用的,应暂时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继续开标活动。
21	电子签章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封面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单位和法定代表 人电子印章。封面盖章即视为投标人已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盖 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已在指定位置签字。
22	招标人澄清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电子交易系统发布,投标人应及时查看有无澄清或修改。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从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自行承担责任。
23	评标方法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巨鹿镇东杨庄村葡萄大棚滴灌项目招标文件

24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拨付50%,项目开工后按进度拨款,竣工审计后拨付全部工程款。
25	招标代理单位联 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 石萌凯 联系电话: 15131315792
26	质保金	竣工审计前施工企业将 3%工程质保金拨付到农业农村局指定账户,一年后工程无质量问题拨付质保金。

注: 本表内容与本文件其他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 1.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单位和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2 招标人不承诺选择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中标。
- 1.3 如有必要,招标人有权通过意向书,让中标人在合同签字生效前开始必要的技术工作。
 - 1.4 投标人不得转让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二、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 2.2.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投标截止日期 10 日前以数据电子文件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澄清要求。澄清要求应上传于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无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人都将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招标文件等资料发布后,即视为已送达所有潜在投标人。潜在投标人从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上自主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并及时查看有无澄清或修改。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异议的,请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提出。潜在投标人未从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上下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自行承担责任。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2.2.2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 澄清或修改。若自招标文件修改资料发出之日起至原定投标截止日不满 15 日的, 顺延至自招标文件修改资料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将在招采进宝 河北专区交易系统以公告形式送达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

- 2.2.3 招标文件的修改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以公告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等资料发布后,即视为已送达所有潜在投标人。潜在投标人从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上自主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并及时查看有无澄清或修改。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异议的,请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提出。潜在投标人未从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上下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自行承担责任。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2.2.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系统以公告形式发布。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 2.2.5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编制依据

- 3.1.1 招标代理单位提供的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
- 3.1.2 相关的法律法规。

3.2 投标文件格式

- 3.2.1 投标文件应包括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所列的内容。
- 3.2.2 投标人应按照本企业的实际情况提供投标文件格式中所要求的资料,如 投标人中标,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考察,如发现有与投标文件不符之处或拒绝招标 人考察的,招标方保留扣除该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及取消该投标人中标资格的权力。

3.3 投标报价

- 3.3.1报价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部分。
- 3.3.2 报价方法:
- 1) 投标报价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填报投标函及投标报价明细表。
-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所附的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填报全费用。任何有选择报价将不予接受。
 - 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总价为本次招标的产品、供货安装、施工至验收合格交付

使用及质保期内维修的人民币报价费用等,其中包括**设备费、包装费、运杂费、组装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验收费、各项保险费、各种税费等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一切费用及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以及由于原材料工本或其它条件的价格浮动而导致的全部额外费用。

- 4) 投标总价是满足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书"中产品清单的技术参数要求中所有配置的价格。
- 5) 投标报价为固定价,不得调整,除非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影响价格的变更通知。
-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收费标准 及发改办价格 【2003】857 号文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3.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3.4.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天。
- 3.4.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招标人批准,招标代理单位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投标方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方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方不允许修改投标文件,但需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3.5 投标保证金

- 3.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3.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有下述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2) 因中标人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5.3 投标保证金的返还:

电子担保保函: 自投标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 无需退还。

3.6 投标文件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 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3.6.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3.6.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6.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6.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6.5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 3.7.1 本项目采购为电子招投标,投标文件采用数据电子文件,投标人可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平台在线参与开标。
 - 3.7.2 本项目鼓励投标人远程参加开标。
- 3.7.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河北 CA 为投标文件加密。
- 3.7.4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相关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 酌情延长投标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 均以延长后的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 3.8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3.8.1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的:
 - 3.8.2 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8.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3.8.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3.8.5 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3.8.6 电子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3.8.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存在重大偏差的;
 - 3.8.8 投标报价超出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拦标价)的:
 - 3.8.9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况。
 - 3.9 有效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详细评审、比较。

四、开标及评标

4.1. 开标

- 4.1.1 采购人按本须知规定参加开标大会。
- 4.1.2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单位组织并主持,开标会接受有关部门监督。
- 4.1.3 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4 开标时,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不予受理:
- 4.1.4.1 投标文件逾期提交(上传)的;
- 4.1.4.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解密且采取补救措施仍无法正常 开启的。

4.2 评标

4.2.1 评标的依据

本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4.2.2 评标原则

评标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进行评标工作。

4.2.3 评标组织

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管理等有关方面的 5 名专家组成,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与投标人有隶属和利益关系的专家不能担任评委。

4.2.4 评标内容

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报价、技术标及商务标情况等方面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 4.2.5 评标程序
- 1) 评标委员会首先初审,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3.8条规定剔除无效标书。
- 2)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进行打分,具体评分办法见**第六部 分 评标办法**。
- 3) 汇总各评委打分,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高低进行排名,向招标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4.3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数据电子文件形式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数据电子文件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的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 其投标。

4.4 其它

- 4.4.1 评标委员会有权选择和拒绝投标人中标。评标委员会无义务向投标人进行任何有关评标的解释。
- 4.4.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招标规定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五、中标通知

- 5.1 招标代理单位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5.2 在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招标代理单位同时通知落标人。不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保密

向中标人授予合同之前,评标委员会的成员不应该向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或 与这些程序无关的人员泄漏与评标和合同授予有关的信息。

七、签订合同

7.1 签订合同

7.1.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7.2 拒签合同

- 7.2.1 除非合同与招标文件有重大背离以外,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与排名第二的投标人重新谈判,依次类推,直至签订合同。
 - 7.2.2 如招标人无充分理由而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有权向招标人提

出等同于投标保证金全额的索赔。

八、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1、小微企业扶持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应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能提供的将不予认可,视同非小、微企业。
-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 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时,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予认可。
-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月日

九、询问和质疑

1.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询问和质疑

- 1.1 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 1.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有效期限内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

- 1.3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1.4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有效时限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1.5 质疑应当以适当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1.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1.7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 1.8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应为简体中文。质疑时供应商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1.9 有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 关规定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10 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适当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1.11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 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 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 1.12 质疑投标人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

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第三部分 招标书

一、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项目为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巨鹿镇东杨庄村葡萄大棚滴灌项目,本项目设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14990 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按废标处理。

二、项目所需数量及技术参数具体要求:

2021年巨鹿镇东杨庄村葡萄大棚滴灌项目清单

工程建设地点: 巨鹿镇东杨庄 面积: 310 亩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u> ラ</u>	建筑工程			
1	管道土方开挖及回填	1.3m*0.2m	米	2430
2	管理房	建筑面积 3.5×3.5m, 高度不低于 3.0m; 门口宽不小于 1m, 高度大于 1.8m	个	1
=		智能施肥系统		
1	施肥自动控制系统	套	1	
Ξ		首部枢纽		
1	潜水泵	SS150-8/2/B , 22KW; (含电缆、泵管)	套	1
2	水源处控制系统	含检修蝶阀、排气阀、水表、逆止阀等	套	1
3	水肥一体化控制设备	注肥泵、搅拌泵、80L 施肥灌	套	1
4	分离器+网式过滤器	分离器+网式过滤器 旋流水砂分离器+筛网(180 目)过滤器		1
5	流量计	DN100; 法兰式; 压力等级 1.6	个	1
6	压力表	0-1.0Mpa	个	1
7	法兰等配套		套	1
四		管道工程		
1	PE 输水管	Ф125(0.63MPa)	米	1200
2	PE 输水管	Ф110(0.63MPa)	米	1230
3	PE 输水支管	Φ75(0.4MPa)	米	1900
4	PE 三通	Ф125×110、Ф110×75	套	1
5	PE 弯头	Ф125×110、Ф110×75	套	1
6	PE 堵头	Ф125、Ф110、Ф75	套	1

7	灌水器	内镶式滴灌带, 滴头间距 0.45m, 流量 2.3L/h, 沿种 植方向布置一管一行, 铺设间距 3m	套	1
8	阀门井	高 1.25m, 直径 1.2m	个	5

注: 管道安装费包括粘合剂、生料带等安装时所需的物料费用。

三、供货、安装调试

- 3.1中标人供货时保证向需方提供的产品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并保证所有产品在 未开箱状态下运送至交货地点。整个产品必须是有正式的商标、合格证、说明书、出 厂日期的品牌产品,拒绝水货。标志、包装、说明书、运输、贮存执行有关规定。
- 3. 2为支持合同产品的正常使用,中标人须保证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完整的、清楚的和正确的。
- 3.3中标人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在安装调试过程中,中标人将对产品保管负完全责任。严格按照投标方案的要求和产品技术说明书进行科学的安装和调试。如有特殊情况须对部分安装方案进行更改,需经双方协商解决。中标人应完全确保供货期。

四、服务与技术支持

- 4.1项目完成后,需给招标方预留售后服务人员姓名、联系方式等。
- 4. 2如需产品维修要求4小时内达到现场,电话24小时技术支持。如遇不能及时解决的问题,中标人应提供同等型号的备用产品。
- 4.3中标人应建立并落实完善的每年不少于两次的免费上门维护保养和检修,以及服务回访制度,以便能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保证工作的正常、顺利开展。

五、应遵循的标准

国家现行的技术要求和验收规范。

六、质保期要求

- 1、投标人须提供不低于1年的质保期(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力作出更长时间的质保承诺)。
 - 2、质保期内免费实行包修、包换、包退服务。
- 3、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出现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到现场维修调试。发生的维修费用及不合格部件的更换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造成其他损失的,将由中标人独立承担。

七、其他要求

- 7.1 中标人提供给招标人的产品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品牌和类型及部件一致,否则招标人有权利追究中标人因此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和相应的责任。
- 7.2 中标人应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保证体系,质保期满后维修产品,只允许收取所更换零配件的费用。
 - 7.3 中标人应免费负责供货产品的现场安装,并依据合同提供售后服务。
- 7.4中标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采用中文书写。文件中所涉及的单位应采用国际单位制,文件中的符号和缩写应符合有关标准。由于技术文件中的错误而引起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八、验收

验收标准:执行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招标人将对到场投标产品进行验收,不合格产品中标人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增加的费用。

九、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拨付50%,项目开工后按进度拨款,竣工审计后拨付全部工程款。

十、误期赔偿

本项目工期按采购人要求执行,每拖后一天,按合同价款的2%处罚。

附: 技术标准及施工方案

一、技术标准

河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13/T1161—2016)、《邢台市自然条件和社会经济状况》、《水利工程设计概算费用构成及计算标准》、《节水灌溉工程技术规范》(GB/T50363-2018)、《管道输水灌溉工程技术规范》(GB/T20203-2017)、《邢台市农业相关规划及重点园区的相关资料》、《邢台市统计年鉴》及各县的调研资料、农业发展规划等相关材料。《农业部关于创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的意见》、《河北省现代农业园区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等国家现行相关行业设计规范、法规。

二、总体方案

本次项目涉及巨鹿镇的东杨庄村,拟利用村东北的坑塘扬水点,地下水源井为补充,发展大棚滴灌水肥一体化灌溉工程 310.5 亩。

本次项目第一水源为村东北的坑塘水,第二水源为深层地下水,水源工程采用机井。本次共利用 2 处扬水点及 2 眼深井,扬水点出水量为 160m3/h,扬程为 20m;机井动水位埋深 100m,出水量 63m3/h,水泵扬程为 130m。

项目区种植作物为葡萄。工程总体布局严格按照《喷灌工程技术规范》(GB/T 50085-2007)和《微灌工程技术规范》(GB/T50485-2009)等有关条文实施。

根据《微灌工程技术规范》(GB/T50485-2009),结合水源

位置、地块形状、耕作方向、地形采用干管、分干管、支管和毛管 4级布置, 干管、分干管埋设于地下,支管和毛管布置在地上。 地埋管道及地上管道均采用 PE 管,灌水器选用内镶式滴灌带,沿种植方向布置一管一行。毛管沿作物种植方向布置,分干和支管垂直作物种植方向布置,干管与分干管垂直布置。

三、工程方案

1、灌溉排水工程

以东杨庄农业园为试点,坚持整建制推进,在现有的 13 个棚内内推广果蔬滴灌水肥一体化节水技术 310.5 亩。

农业园主要作物为大棚葡萄园区,园区分为13个棚区,均为棚内滴灌。

东杨庄农业园大棚面积-	→览表

大棚编号	面积(亩	大棚编号	面积(亩
大棚 A1	10. 04	大棚 A8	26. 60
大棚 A2	11. 54	大棚 A9	61. 13
大棚 A3	61. 48	大棚 A10	8. 30
大棚 A4	11. 13	大棚 A11	1. 15
大棚 A5	20. 82	大棚 A12	27. 01
大棚 A6	57. 12	大棚 A13	7. 30
大棚 A79	6. 71		

2、系统工程

大棚区内现有坑塘一座,扬水点两处,采用离心泵ISW125-125,流量为160m3/h,扬程20m;水源井两眼,井深300m,出水量为63m3/h,扬程为130m。主要水源水质符合GB5084-92《农田灌溉水质标准》和GB/T50485-2009《微灌工程技术规范》的规定,机井出水设施能够满足水肥一体化工程建设需要。

水肥一体化滴灌工程灌溉水源采用坑塘水,地下水为补充,首部为扬水点加压水泵,过滤装置采用自动施肥系统(含旋流水砂分离器+筛网(180目)过滤器),施肥装置采用压差式施肥罐(安装在筛网过滤器与旋流水砂分离器之间),首部装有压力表、排气阀、检修蝶阀、逆止阀、水表等设备和仪表,输配水管网由主干管、分干管、支管、毛管组成。主干管、分干管等采用0.4MPa的PE管以地埋形式铺设;支管、毛管铺设于地面;

3、管网布置

大棚区水肥一体化滴灌工程毛管沿葡萄种植方向直线铺设,布设在支管两侧双向;受田间道路影响,支管南北向布设,每个大棚至少一道支管,其中大棚 A3、A6、A9 因面积较大,布设 3 道支管;分干管沿道路横向布置三排,每两个大棚间布置一道分干管。

主干管、分干管采用 0.63MPa 的 PE 管材,以地埋形式铺设,支管、毛管采用聚乙烯 PE 管 0.4MPa,铺设于地面,灌水器选用内镶式滴灌带,滴头间距 0.45m,流量 2.3L/h,沿种植方向布置一管一行,铺设间距 3m。

本工程共布置干管一道,分干管三道,每个支管首部设一个检修蝶阀。水源为扬水点和农用灌溉机井,每个水源处设控制系统一

套(含检修蝶阀、排气阀、水表、逆止阀等设备),阀门井各两座, 共 10 座, 井高 1.25m, 直径 1.2m。

4、首部枢纽

<1>、水泵选型

本系统第一水源为扬水点,原水泵为离心泵,水泵扬程为20m,水泵流量为160m3/h,配套功率为15KW;第二水源为地下水,水泵为井用潜水泵,机井动水位为100m,则水泵扬程为130m,水泵流量为63m3/h。经复核扬水点水泵扬程不满足本系统扬程,需更换水泵,拟选用

SS150-8/2/B 型号离心泵,配套功率为 22kW。

<2>、过滤器及施肥罐

由于本工程水源为坑塘水,过滤器选用旋流水砂分离器+筛网(180 目)过滤器。

<3>、施肥罐

本系统控制面积为 310.5 亩, 应选用 80L 施肥罐。

<4>、机井房

在大棚旁边建机井井房,建筑面积 3.5×3.5m2,高度不低于 3.0m,门口宽不小于 1m,高度大于 1.8m。

<5>、灌溉施肥自动控制系统

配备 0.7kw 污水搅拌泵与 0.5kw 隔膜式柱塞泵及定时定量浇水施肥自动控制系统。

第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及扉页

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巨鹿镇东杨庄村葡萄大棚滴灌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HBPZ-2021020

招标人: 巨鹿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单位:河北品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鉴)

年月日

目录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 三、投标函;
-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 五、投标产品性能参数一览表;
- 六、投标偏离表;
- 七、备品备件及常用工具清单;
- 八、售后服务及质保承诺;
- 九、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十、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 十一、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河北品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投标人)的	(法定代表人
姓名、职务)授权本公司员工	(被授权人的姓名	、职务)为本公
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_项目投标及合同的签订,以本	公司名义处理一
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名	签字生效,有效期天,特	此声明。
被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鉴))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原件扫描件)

三、投 标 函

致	:				
我们收至	刊贵方 巨鹿县农业农村	寸局 2021 年巨鹿	镇东杨庄村葡	前萄大棚滴灌 项目](项目
编号 HBPZ-202	21020) 招标文件,绍	经详细研究,我	们决定参加才	达次招标项目的	投标。
并授权	为代表(姓名	、电话),全村	双代表我投标	人提交电子投标	示文件
一份。并同时	宣布愿意遵守下列	条款:			
1)承认和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	的各项规定和	要求,提供本	大招标项目供	货、安
装、调试、培训	及维保等服务。投标	总报价:(大写)	(小写¥	元),
供货期	日历天,质量	标准	o		
2)愿意按	照《合同法》和《中	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	等相关法律、	法规履
行自己的责任	E和义务 。				
3)如果我	公司中标,我们将履	复 行招标文件中	规定的每一项	页要求, 按期、	按质、
按量完成任务					
4)我们愿	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	主文件中要求的	所有资料。		
5)我们理	解,报价不是中标的	J唯一条件。			
6)我们同	意按招标文件规定,	交纳投标保证	金,遵守有关	关招投标的各项	规定。
7)我方的	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	历天 (从投标截	战止之日算起) 。	
投标人:	(公章)	Ŷ-	法定代表人:	(印鉴)	

年 月 日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 号	产品名称	品牌及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全费用单价(元)	合计(元)
II.	· (投标报) 人民币	小写: ラ 大写: 。	元人民币 ,				

五、投标产品性能参数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性 能参数	品牌	质保期	备注

六、投标偏离表

(一)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条款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差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二)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技术条款	投标技术条款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七、备品、备件及常用工具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元)	国产/进口	产地/品牌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八、售后服务及质保承诺

九、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原件扫描件)

- 9.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 9.2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保函文件);
- 9.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十、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十一、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第五部分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合同总条款

(以下简称"招标人")为一方,(以下简称"中标人")为一方。同意按下述 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按照以下顺序作为合同解释的优先顺序:

- 1.1 合同总条款;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有关技术资料;
- 1.4 投标文件:
- 1.5 招标文件。

2、合同范围

本合同范围即为本招标文件的招标范围。

3、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元人民币,分项价格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已明确。

4、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签订50%,项目开工后按进度拨款,竣工审计后拨付全部工程款。

5、合同标的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7、合同份数

合同一式五份,招标人持两份、中标人、招标代理公司、巨鹿县采购办各执 一份。 招标人: 中标人:

法定代表人(印鉴): 法定代表人(印鉴):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年月日 年月日

合同细则

第一章定义

本合同中,下列名词、术语应解释为:

- 1.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共同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1.2"合同标的"指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及安装、施工。
 - 1.3"中标人"是指本次招标中标人。
- 1.4"工期"是本合同规定的中标人收到招标人供货通知至产品到场安装完毕的时间。
- 1.5"不可抗拒力"指由于严重的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等不可避免的或不可预见的及非人为所能控制的事件。
 - 1.6"现场"指招标人指定地点。
 - 1.7"双方"指招标人和中标人。

第二章合同范围

- 2.1 合同范围即为招标文件的招标范围。
- 2.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中标人没有提供或没有达到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性能指标,中标人应免费采取挽救措施,并应承担全部责任。
- 2.3 对招标人需要而招标文件中未提出的技术要求,招标人有权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中标人发出变更通知,中标人有责任以合理的进度以及最优惠的价格向招标人供货,并经招标人确认后投入使用。

第三章合同价格

- 3.1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总价为本次招标的货物从生产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及质保期内的维修费人民币报价,设备费、包装费、运杂费、组装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验收费、各项保险费、各种税费等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一切费用及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以及由于原材料工本或其它条件的价格浮动而导致的全部额外费用。其他费用参照招标文件。
- 3.2 投标单价为固定价,不得调整,除非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影响价格的变更通知。该价格包括由于原材料工本或其它条件的价格浮动而导致的全部额外费用。

第四章交货

- 4.1 本采购项目供货期按双方合同中确定期限为准,产品的运输交货一切由中标人负责,并负责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完成供货。
 - 4.2 产品到达现场后,中标人、招标人共同对产品进行初步验收,验收后方

可安装。

4.3 假如双方不赞成验收结果或验收手段,任何一方都可以将检验结果提交给国家指定的认定(鉴定)机构再作检验,双方提出的任何索赔都应依据合同和以上认定(鉴定)机构签发的证书而定。

第五章包装及运输

- 5.1 所有产品包装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物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包装物不回收。
 - 5.2 每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 5.3 产品在运输中因包装不善造成的腐蚀、破损、丢失均由中标人承担责任。

第六章技术文件

- 6.1 中标人应按国家或国际有关的标准与规范及合同中的要求,进行设计和 生产,在技术文件中应列明技术及工艺检验程序及执行标准。
- 6.2 技术文件的提交应按照合同或技术设计要求之规定进行,并使用公制单位。
 - 6.3 招标人有权任何时候检查相关技术文件。
- 6.4 由于招标人不准确的信息所引起的修改,影响了中标人的成本,招标人应根据合同第七章(变更通知)的规定进行变更;如不因招标人提供不准确的资料导致的错误,则由此而引起必要的技术更改应由中标人完成且费用自理。如果上述更改工作由招标人完成,中标人应承担所需的合理费用。
- 6.5 在出现破产或出现按合同第九章(违约)终止本采购项目情况下,所有与合同相关的设计资料、技术文件及附加文件都将成为招标人的财产,招标人将有权在进行验收测试、安装、调试、运行和维修时或为其他一切合理的目的而使用。

第七章变更通知

- 7.1 中标人如因为招标人原因影响了合同成本或交货期限,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核实无误后将向中标人发出变更通知。但在以下情况中,不得发变更通知。
- 7.1.1 对中标人影响行为是在合同规定内做出的,或是由于中标人未能遵照合同要求所必须的义务。
- 7.1.2 中标人合同执行情况是因其自身的失误、疏忽或未能按合同要求履行而受影响。

- 7.2 除非在招标人的指示下,中标人不得对产品做任何变更,变更单是更改合同价和交货期限的唯一合法方式。
- 7.3 如果中标人认为所做的变更可能会使自己不能履行合同中义务时,须及时向招标人提出。

第八章协调与联络

- 8.1除非合同有规定或双方同意,否则合同中所要求的联系方式为书面形式。
- 8.2 中标人不得代表招标人或以招标人名义做出任何承诺,否则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第九章违约责任

- 9.1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按时供货,所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由此造成的损失,应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 9.2 若由于招标人原因出现如逾期付款、未按有关要求验收致使中标人延期交货等双方协商解决。
- 9.3 如果中标人不能根据合同按期交货,则每延误一天,招标人有权扣除中标总价的2%。
- 9.4 如果中标人交货延迟十天,招标人有权取消合同,并向中标人收取合同价 5%的违约罚金。若是由于不可抗拒力而造成中标人交货延迟,则可参照第十章(不可抵抗力)进行处理。
 - 9.5 若中标人提前交货,招标人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付款。
- 9.6 中标人由于资金、技术、质量、非不可抗力等原因给招标人造成经济损失时,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支付合同价 10%的违约金。

第十章不可抵抗力

- 10.1 如果双方的任何一方因人力不可抗拒因素(诸如台风、地震、战争或双方认同的其他情况)而引起合同进度延误,在此情况下,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提供当地政府签发的不可抗力的证明。受不可抵抗力事件影响一方,就尽力减少事件的影响,尽早恢复工作,双方应尽早协商并确定新的交货日期,并由招标人发给中标人供货变更通知书,确定合同进度向后相应顺延。
- 10.2 不可抵抗力事件给双方造成任何损失,由各方自行负责,合同价格不得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作任何调整。

第十一章合同终止

- 11.1 双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直至合同终止。
- 11.2 凡出现以下情形,招标人有权通知中标人终止合同:

按合同第九章,合同的延期超过10天;

按合同第十章,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

当招标人确信中标人已无履约能力时;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人的合同终止书后,应立即终止合同执行但双方有权追究在合同终止前的违约索赔。

第十二章仲裁

- 12.1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2 双方由合同或合同之外引起的所有纠纷,可通过双方的友好协商来解决。若该协商在纠纷开始后不能在 15 天内通过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可以在一个月内向对方提出书面通知,并将该纠纷提交招标方所在地当地法院进行解决。
- 12.3 仲裁或法院判决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凡产生的仲裁费或诉讼费用,按照法律规定执行。
- 12.4 在仲裁和起诉过程中,除非双方协商同意合同终止,否则双方必须继续执行他们各自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章合同生效及其它

- 13.1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均已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时失效。
- 13.2 在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均不得单方随意做出合同规定范围以外的变更或解除合同。
- 13.3 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补充规定与合同不一致时,以签订日期在后者为准。
 - 13.4 合同由合同总条款与合同附件组成,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3.5 合同一式五份,招标人两份,中标人、巨鹿县采购办、招标代理公司各执一份。

第六部分 评标标准与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并结合本次招标的实际情况,本着保护竞争,维护招标的公正性、公平性和严肃性,特制定本评标定标办法。

- 1、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采购人代表或代理机构首先对投标人资格要求进行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评委会再对其进行符合性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评委按照投标报价、商务标及技术标情况等内容综合评分;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高低进行排名,向招标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 2、评标细则
- 2.1 本采购项目设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14990 元整,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做废标处理。
 - 2.2 评标分数计算
 - 2.2.1 按照打分办法分子项计分,最高不超过本子项的满分。
- 2.2.2 计算得分保留两位有效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百分数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 2.2.3 评委按每项分别评分。
 - 2.2.4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分,该单项评分视为0分。
 - (1) 记分高出最高分或低于最低分:
 - (2) 一个记分内容有 2 个或 2 个以上记分的。
 - 2.2.5 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数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 2.3 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审条款	分值	评审细则
1	价格	30 分	根据财库【2007】2号文的规定,本项目价格分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总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2	产品技术指标	20 分	1、产品技术指标全部满足且有部分产品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10.1-20分; 2、产品技术指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5.1-10.0分; 3、产品技术指标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0-5.0分。
3	供货及安装方案	15 分	1、方案科学、合理完善 7.1-15 分; 2、方案较好 3.1-7.0 分; 3、方案一般 0-3.0 分。
4	供货进度计划及 保证措施	10分	1、保证措施科学、合理 7.1-10 分; 2、保证措施较科学、合理 3.1-7.0 分; 3、保证措施一般 0-3.0 分。
6	质量保证措施	15 分	1、措施性完善、合理 7.1-15 分; 2、措施一般 3.1-7.0 分; 3、措施欠合理或针对性不强 0-3.0 分。
7	售后服务承诺	10 分	1、售后服务承诺明确、措施完善、可靠、有力,服务好 5.1-10 分; 2、售后服务承诺较明确、措施较完善,服务较好 2.1-5.0 分; 3、售后服承诺一般、措施一般、服务一般 0-2.0 分。
总分		100分	

注:1、有效投标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的,该投标人应当对其报价做出说明,并在开标现场提供近一年内不低于三份与本次招标相同的标的(货物)的业绩,并同时提供网上公示页、中标通知书、销售合同原件(附产品销售清单)及销售发票原件,由评标委员会审查确认该报价是否具有合理性,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资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每项内容只允许打一次分,超出时打分无效。
- 3、未按照规则打分无效。

附件1:

资格审查表

序号	项目内容	评审标准	通过(√) 不通过(×)
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 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有且在有效期内:通过 否则:不通过	
2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保函文件)	具有且符合要求:通过; 否则:不通过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有且与本人相符:通过 否则:不通过	

注:未按以上条款中要求在响应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证明资料缺项、提供虚假资料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按不合格处理。有一项不合格,即为不通过评审,其投标申请将被否决。

附件 2:

符合性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合格打"√"不合 格打"×"	备注
1	投标文件章、印是否齐全		
2	关键内容字迹是否清晰可辨		
3	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了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文件载明的供货期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报价是否超出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6	投标文件的质量目标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		

注:1、评委针对每一项如果认为合格打" \checkmark "不合格打" \times ",如不合格须说明理由,在结论项填"通过"或"不通过"。

2、以上6项只要有1项不合格,其符合性评审为不合格,不能进行后续评审。

第七部分:补遗书及答疑纪要(待发)